

湖南省财政厅

湘财资环指〔2024〕9号

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收回2024年省级 自然资源专项资金的通知

省自然资源厅：

根据省财政预算安排，现收回省级自然资源专项资金 万元，具体项目、金额及科目见附件。请你们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要求，做好指标调账和相关账务处理工作。

附件：收回2024年省级自然资源专项资金明细表

湖南省财政厅

2024年3月19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